							Ą	東東	縣社	會福	利	津貼	申部	青書	•			申請日	3期:			108年	-9月4日修正
		入户											•			争心障	凝者	生活剂	甫助				
		·兒少生活扶助 ʌ弗本姿料:	' _]身,	心障	礙才	十日	間照	顧及/	住宿式	、照解	費用	補助	1									
•		人基本資料: 纟	争分言	證字	號:]	聯絡電	話:				手機器	號碼:							
户	籍	住址:	村	(里	<u>?</u>) _		鄰_			_路(街)_	4	段		巷	-		弄		號之			
		住址:□同户籍: 口狀況:	地址																				
*		姓名			出生				是				_	l l				己	人		配		
扁	稱		性				足		否	婚姻	疾	身障	身障		工 作	職業	参加	□領 代其	列	是 居 在	福 E 列		114 a.b.
虎	謂	身分證統一編號 (居留証號碼)	別	年	月	日	齡	教育	住民	四次省次	病	類 別	等級		能 力	概果	保險	碼他 一補 助	計與否	· 在實際	一册 第		備註
1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			-					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言 已領	_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1. 老農津貼或老漁 6. 低收入戶生活補	福利 助							退休俸國民年									聿貼				
		授權書									_ (0)		,			- 147							
>為	利目	崔實育有子 申辦年度_ +算人口戶籍、離					_,4	人_				(請申	請人	或代理	里申請	人親自							
		T昇入口戶稱、離 改助法第9條規定日															執行(中)低收	(入戶	審核業	務所需	,依職	權得查認
請	人及	及其家屬之戶籍、		、東	產、	投資	、书	保、身	监管及	入出境		資料	•										
請	人	:		(簽	名蓋	章)	1	代理申	請人	:		(敎	多名蓋	(章)	(請核	会附身	分證正	反面影	 本	分)申	請日期	: /	/
•		身心障礙者日間! 請項目:□住宿?				•	負費)	用補助	請填	列:													
		置意願:□願意					排[]家屬	有自行	亍找到 多	安置機	構(名	稱):				t	己安置る	在機構	婁(名稱	j)		
◈作	氐收	二入戶不符轉申	請	其他	2福2	利					★中	低收	入户	不名	手轉申	申請其	他福	利					
		(僅擇一勾選)				_													□不	同意			
		收入户		中但	5、老人	(生)	舌津 》	貼				□身,	心 障碍	疑者生	E活補	助							
	ョ心 青人	障礙者生活補助 :		签分	2. 装 ~	F)	由言	青日期	: /	,		由台	 人:			(答	名蓋		由結	· 口 thi :	: /	,	
<u> </u>				X A	1 五 1	<u>-) </u>	T P	1 1 70	• /			T 9)	17.			(700	石鱼		丁明	H 391	· /		
•		 文件: 請人戶口名簿影>	太 「	□身々	分證	正反	面影	木			一地	區醫院	以上	診斷	書或言	重大傷	病證明	文件(戸内ス	有重傷	、病者	-)	
		蹤證明(需失蹤 (m 119	~1-)影本或			<i>/</i> ·••		
		附退休俸或榮民					٠				□擔∕	任教師	5、志	願役	軍人原	應檢附	鉤單 1/	份					
		婚者請檢附離婚† 局儲金簿封面影>		書或	法法院	判決	、 書景	杉本				備恋 日	由:		/	/	/						
		可随步冲到山影/ 配居留證		一在	監證 B	明			□其化	也	DD 11	用月日	771		/	,	,						
										請低收	文 入户	及中任	5.收入	卢切	結書								
∂ #	- JL .	A以以计算15次	竹 1 +	2 H3	~ .	上 丛	上級 日月	陈仕	·	,,							14 dt -	h + +b +	* *	本人	米四岁	- " *	・訓練 七:
		會救助法第15條。 依社會救助法第																					訓練以
	同:		14 20	13. A.)	,u,	1 - 1/194	1 2	W = - X =	- ///-/// 1	g ~0	~110	~ ~ ~	1 1/19(- 11 24	дт		444 (1	, =	a shall had a	1. 1.00	74	
] 卢	內	人目前為	16歲	以上	上未活	565点	支有-	工作能	力但	目前失	業,后	同意於	列册(低(中	四低)	收入戶	後,	轉介就	業服	務人員	說明如	下:	
		姓名 希望工作項目				希望工作地點						希望工作時間					曾經工作經驗						
																	•				· ·	•	
		會救助法第15條2								-	-				上賑等	措施:	,因而	増加之	.收入.	及存款	、,得免	之計入家	に庭總收
		讨產,免計期間 :						<u> </u>	估有的	少安者	,得延	長為	一年。	-									
	所			- ~		•					訪查	員		ſ				公所					
访	查見											章						收件 日期			年	月	日
執	聯:	兹收到		女	士(为	5生)	申請			申訪	青表件.	各1份	,特此	證明	0								

鄉(鎮)公所村里辦公處

(蓋章) 年 月 日